

糖皮質類固醇與治療用途豁免(TUE)指引

摘要

1. 糖皮質類固醇、消炎劑/免疫抑制劑廣泛用於醫療用途，得於賽外經任何途徑施用。
2. 賽外施用糖皮質類固醇仍可能於賽內檢測時造成不利檢測報告。
3. 賽內禁止經由注射、口服或經直腸施用糖皮質類固醇。
4. 依治療用途豁免國際標準(ISTUE) 規定，因治療用途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可提出回溯性 TUE 申請。
5. 完整病歷資料有助於取得 TUE 核可，且可能被要求提供作為結果管理用途。

糖皮質類固醇與運動禁藥禁用清單

1. 2022 年運動禁藥禁用清單，糖皮質類固醇於賽內禁止以注射、口服、直腸施用。
2. 注射含靜脈、肌肉、關節周圍、關節注射、腱鞘周圍注射、肌腱內注射、硬膜外、鞘內、滑液囊、病灶內(如蟹足腫)、皮內、皮下等注射方式；
3. 口服含口腔粘膜、頰黏膜、牙齦、舌下等方式給藥
4. 其他施用途徑(除注射、口服、經直腸)未受禁止，無需申請治療用途豁免。如吸入、鼻內噴劑、眼科滴劑、肛圍、真皮、牙管、外用等任何時間均不在禁止之列。
5. 運動員因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可能遭受處分之風險係於賽內採樣之檢體依藥檢實驗室提送代謝物或標示物濃度超過標準而定。
6. 依 2021 年世界運動禁藥管制規範所訂，賽內期起始自運動員參賽前一日 23:59 起迄競賽結束當日或採樣程序完成為止，惟不同運動種類有不同之賽內規定，運動員應詳洽所屬特定體育團體或國家運動禁藥管制組織。
7. 賽外施用糖皮質類固醇，任何施用途徑均非禁止，惟賽內採樣之尿液檢體顯示糖皮質類固醇係於賽外施用者，可能導致不利檢測報告，如運動員及主治醫師檢具相當之醫療證明，證明該糖皮質類固醇係賽外施用者，則可提出回溯性 TUE 申請，經審查相關條件後取得核可；反之，若經審查後未核可者，將受到處分。

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後之消除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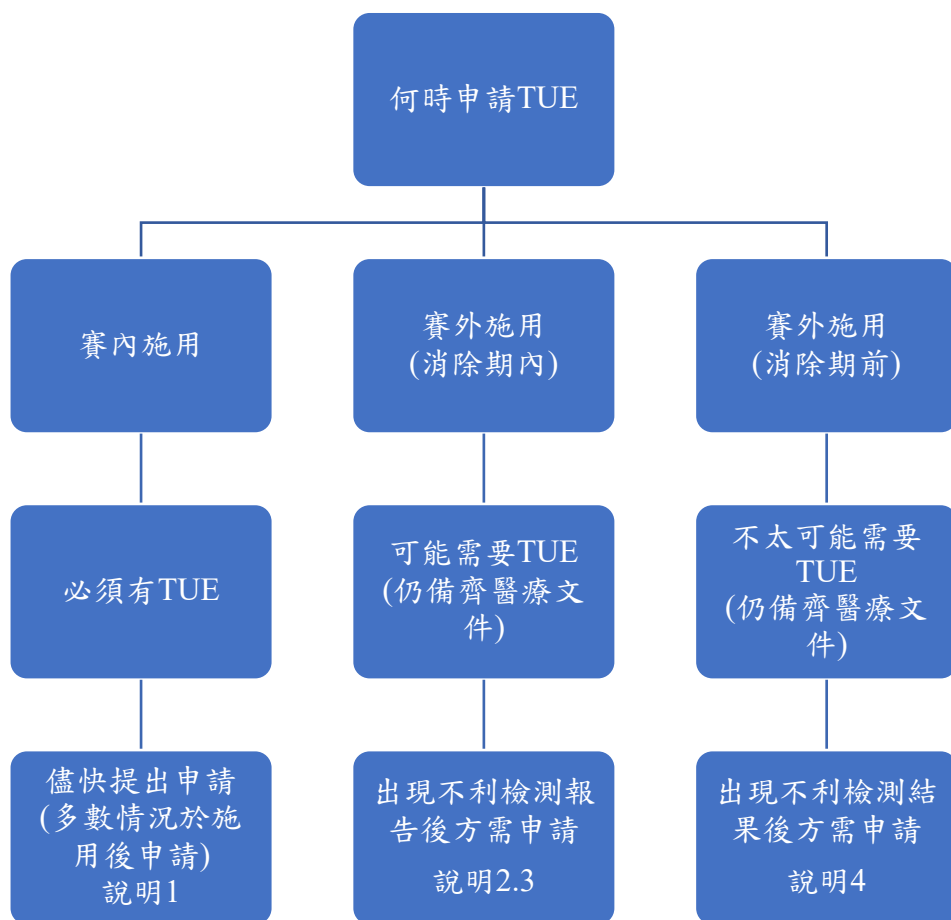
1. 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後，尿液殘留濃度構成不利檢測報告依施用方式及劑量而有數日至數週不等。為避免此風險，應參照最低消除期，消除期自最後一劑施用迄賽內起始日止。
2. 經消除期後濃度將低於構成不利檢測報告之濃度。
3. 此消除期計算基於製藥商所訂之最高使用劑量。

施用方式	糖皮質類固醇	消除期
口服	所有種類	3 天
	例外：Triamcinolone acetonide	30 天
肌肉注射	Betamethasone, Dexamethasone, Methylprednisolone	5 天
	Prednisolone, Prednisone	10 天
	Triamcinolone acetonide	60 天
局部注射	所有種類	3 天
	例外：Triamcinolone acetonide, Prednisolone, Prednisone	10 天

糖皮質類固醇與治療用途豁免申請

1. 如糖皮質類固醇作為治療用途，該項核可得由 TUE 申請取得；目前已知糖皮質類固醇經常用於治療不可預期之痼疾惡化、急性、經常性肌肉骨骼傷害，這些情況下 TUE 之申請將會是回溯性。
2. 賽外施用糖皮質類固醇亦可能於賽內構成不利檢測報告，此情況特別列於 2021 年 ISTUE 允許提出回溯性申請。(ISTUE 4.1e 運動員基於治療用途於賽外施用限賽內禁用物質)
3. 惟 TUE 之核可係依提具之診療證明而定，建議主治醫師治療受運動禁藥管制規範之運動員時應保留完整且精確之診療紀錄，包含施用劑量及施用時間。即使於賽內期前即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建議醫師應熟悉糖皮質類固醇之消除期(公告於 WADA 2022 Prohibited List Explanatory note)。

何時申請 TUE



說明：

1. 如運動員於賽內因緊急情況需施用糖皮質類固醇，多數情況下於施用後提出回溯性申請。少數情況於施用前申請。
2. 如運動員於賽外之消除期內施用糖皮質類固醇時，出現不利檢測報告後方須提出申請。
3. 因審核須一定工作時間，且審核於賽外施用限賽內禁用物質非必要。運動員於賽外之消除期內施用糖皮質類固醇時，想確保 TUE 將被核可或涉及施用後是否可參賽，運動員仍可向本會詢問關於此情況之處理方式。
4. 如運動員於消除期前施用糖皮質類固醇，於賽內出現不利檢測報告機率極低，運動員無須提出 TUE，如因此出現不利檢測報告者，可提出回溯性 TUE 申請。

TUE 審查委員會如何評估糖皮質類固醇之申請案件

本會 TUE 審查委員會審查應符合 ISTUE 4.2 相關規定。